

安徽安兴华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肥安徽国际金融中心、CBD 中央广场、安兴大厦项目机械车位维修保养服务采购中标候选人公示

一、项目情况

安徽安兴华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肥安徽国际金融中心、CBD 中央广场、安兴大厦项目机械车位维修保养服务采购（项目编号：AHZJ-202518100831）于 2025 年 09 月 03 日完成评审，现将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公示如下：

第一中标候选人：衡水奇佳停车设备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含税）：¥178000.00 元/年

第二中标候选人：安徽凯旋智能停车设备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含税）：¥184800.00 元/年

第三中标候选人：安徽鸿杰威尔停车设备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含税）：¥186228.00 元/年

公示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09 月 08 日。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反映。

招标人：安徽安兴华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合肥市蜀山区梅山路 18 号安徽国际金融中心 B 塔 43 层

联系人：张经理

联系电话：0551-66190865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合作化南路 27 号

联系人：王垚、崔巍

联系电话：0551-65149581 转 657/842、18756962615、18009691841

电子邮箱：1637130326@qq.com

二、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

（一）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异议人的名称、地址、有效联系方式；
- 2、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如有)；
- 3、被异议人名称；
- 4、具体的异议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5、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6、提起异议的日期。

异议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

异议人需要修改、补充异议材料的,应当在异议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提起异议的主体不是所异议项目投标人的;

2、提起异议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3、异议材料不完整的;

4、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5、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6、异议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三)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谋取中标或恶意异议扰乱招标投标工作秩序的,将报请行政监督部门处理。如公示期内无有效异议,本评审结果即为确定中标人的依据。

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09 月 04 日